编号：

**项 目 合 同 书**

项目名称：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

承接方（乙方）：

签订地点：

日 期：

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规划设计任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》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**一、项目规模：**

三原县矿产规划、地质灾害防治规划、林业和草原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。

**二、项目计划进度：**

合同签订后开始工作，工作周期预计约\_\_\_\_月，共划分为四个阶段。

1、现场踏勘、访谈调研阶段（收集资料、整理分析）约\_\_\_\_天；

2、初步成果阶段（规划研究、设计初步方案）约\_\_\_\_天；

3、深化成果阶段(调整深化、编制送审成果) 约\_\_\_\_天；

4、最终成果阶段（成果完善、提交甲方）约\_\_\_\_天。

**三、甲方承担的主要工作内容及责任**

1、提供工作所需相关资料及文件（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提纲）；

2、按照合同要求按时支付规划设计费用；

3、按照合同进度要求组织方案讨论和评审，形成书面意见；

4、需变更工作内容及进度，应及时通知乙方，并承担相关费用；

5、需增加规划成果套数，应及时通知乙方，并承担相关费用；

6、为乙方在现场工作提供方便。

**四、乙方承担的主要工作内容及责任**

1、向甲方书面提出所需的相关技术基础资料提纲；

2、收到甲方预付款后，安排规划设计工作（规划设计时间开始计算）；

3、按照合同的要求汇报各阶段规划设计方案；

4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要求，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规划设计任务，提交如下规划设计成果：彩色成果图一套，说明书等文字材料及彩色图集六套，电子版文件两套；

5、若甲方不能按时支付设计费用，乙方即停止规划设计工作；

6、若甲方新增工作内容，乙方则相应提出增加费用，并顺延提交规划设计成果时间。

**五、规划设计费**

本项目按照国家相关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收取规划设计费总计人民币\_\_\_\_元（小写：￥\_\_\_\_元）。

规划方案评审通过后，甲方结清规划设计费用，乙方即提交全部规划设计成果。

**六、知识产权权属**

本合同项下所有规划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、乙双方所有。未经双方书面同意，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，不得自行或授权第三方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规划成果，否则应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七、保密条款**

1、甲、乙双方须严格做好成果的保密工作，未经双方同意，不得将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向第三方扩散。

2、甲、乙双方应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，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。未经对方许可，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。

**八、违约责任**

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时，已交付款项乙方有权不予退还；乙方不履行合同时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未完成的工作相对应的已付款项。

**九、免责因素**

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不可抗力因素包括因地震、战争、动乱等或其他非甲、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灾害及其他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原因。

1. **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**

1、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、索赔和纠纷（以下合称“争议”），应首先由双方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

2、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以下第 项方式解决：

2.1提交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**。**

2.2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**十一、**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两份。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**十二、其它**

（本页为签署页，无正文）

委托方(甲方)名称(盖章) 受托方(乙方)名称(盖章)

地址： 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名或盖章) 法定代表人(签名或盖章)

委托代理人(签名或盖章) 委托代理人(签名或盖章)

联系人： 联系人：

电话： 电话：

传真： 传真：

电子邮箱： 电子邮箱：

邮政编码： 邮政编码：

开户名称： 开户名称：

开户银行： 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号： 银行账号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